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证券代码:688152 证券简称:麒麟信安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负责人:杨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海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梓晋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
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92号)，同意公司向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21,111股，发行价格为68.8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10,118,259.09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76,927,076.33元(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33,191,183.7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20日全部到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字字〔2022〕41563号《验资报告》。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负责人:杨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海军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按规定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保证募集资金监管的有效实施。
二、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同意新增控股子公司“上海麒麟信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麒麟信安”)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区域营销及技服体系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公司负责人:杨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海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梓晋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麒麟信安于近日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海麒麟信安与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或“本协议”)。具体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海麒麟信安与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甲方: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上海麒麟信安科技有限公司(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二”)(“甲方”和“甲方二”合称“甲方”)

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乙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
(一)甲方二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9831007880160000681。截至2024年10月23日,专户余额为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二区域营销及技服体系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甲方二以存单方式存储存放的募集资金/万元(若有),开户日期为/年/月/日,期限/个月,甲方二承诺上述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丙方,甲方二存单不得质押。
(二)甲方二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截至报告期末,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为2,025,025股,占股本总数的1.18%,未持有上述“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情况”中列示。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资料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向丙方提出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丙方发现甲方、乙方、甲方二、乙方、丙方四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完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二、其他重要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指标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编制单位: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编制单位: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特此公告。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9月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9月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截至2024年9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计提各类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共计18,530,618.99元，具体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9月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9月

单位:元
一、信用减值损失
二、资产减值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四、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公司本期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1,364,687.67元。
②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经测试,本期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121,042.02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8,530,618.99元,减少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8,530,618.99元。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是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作出的合理性判断,能够客观、公允、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特此公告。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